致 ：總學校發展主任(九龍城區)

2025-2026 學年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年度報告

學校名稱： 聖公會聖提摩太小學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一) 學校行政	1. 善用「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有效落實及推展以下各項相關工作及活動： - 監察及統籌本校德育及公民教育小組、生命教育小組各項有關國家安全的活動； - 協調各科組持續優化有關「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措施； - 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及 - 優化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	1.1 本年度，工作小組定期與各科組協調及溝通，監察及統籌學校各項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工作及活動。	• 工作小組定期開會，並就不同範疇制定工作計劃，監察及統籌各項有關國家安全教育的工作及活動；促進不同持份者的溝通和協作，加強學生品德培養和相關的訓育輔導工作；並制定策略和應變措施，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並適時作出修正或更新。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2. 完善校舍管理機制及程序(包括租借校園設施及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2.1 本校有關校舍管理方面的指引已加入涵蓋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因應教育局發出的指引，本校已於本學年定期提醒全體教職員有關租借校園設施及定期檢視圖書館藏書不得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確保學校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2.2 圖書館主任定期與科組長溝通訂購與主題相關的圖書，並按照機制向校方匯報添購的圖書類別、主題及內容，以確保校園內的書本、刊物和單張（包括實體和電子版）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	• 有指引依據，校舍的安排受到保障。有關指引內容持續優化及修訂，以確保校園環境的安全。 • 今學年，活動的運作有既定程序，學生安全受到保障。 • 下學年會繼續檢視及修訂租借校舍和圖書館藏書的具體機制，並定期優化及修訂程序及監察機制。
	3. 完善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校友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校外導師任教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	3.1 於 2021/22 學年，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已有涵蓋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的處理，定期檢視及作出所需修訂。	• 下學年持續優化及修訂，以確保校園安全。
	4. 持續透過不同途徑，如內部通告、指引、會議等，以及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讓所有教職員加深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	4.1 今學年，校方透過教師手冊及定期的教職員會議(如校務會議、校務發佈會、國教組會議及教師例會等)，以及傳閱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讓所有教職員加深認識和了解《香港國安法》的立法背景、內容和意義。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加深員工對《香港國安法》的認識和了解。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二) 人事管理	1. 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要求和期望。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1.1 今學年，校方透過定期的教職員會議，如校務會議、校務發佈會、國教組會議及教師例會等，向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提醒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監察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2. 員工聘任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則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以及《資助則例》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括教育局通告第 14/2023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聘任》。	2.1 今學年，校方已檢視各員工的聘任書，確保符合《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則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合約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監察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3. 透過校本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3.1 今學年，校方透過考績機制向教師清晰交代校方對其職責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並透過個別面談跟進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監察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三) 教職員培訓	1. 確保教職員接受適當的國家安全教育培訓，如由教育局舉辦的培訓課程，讓他們正確了解《香港國安法》，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	1.1 今學年，全校教師於 2026 年 1 月 2 日參觀國家安全展覽廳。 1.2 根據教師的專業發展時數紀錄，本校全體老師於今學年都曾參與與國安教育或國家發展有關的議題工作坊，進修時數平均每位老師約 10 小時。	• 下學年，校方適時舉辦國情教育講座讓全體老師參與，並透過專業培訓機制，著教師於電子化服務 eService 入門網站報讀國安教育的課程，提升團隊的國安意識。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2. 透過不同渠道，如校務會議、校長發佈會及教師例會等提醒教師時刻持專業操守，做到言教身教。	2.1 今學年，校方透過教師手冊及定期的教職員會議，如校務會議、校務發佈會、國教組會議及教師例會等，以及傳閱政府發放的相關資訊，提醒教師時刻持專業操守，做到言教身教。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監察員工的工作表現及操守。
(四) 學與教	1. 強化校本監察機制，定期檢視校內各學習領域、科目及跨學科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校本課程設計，以及選取或編訂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的課程宗旨、目標及內容。	1.1 校方透過審閱課業、試卷、教學計劃內容，以及進行課堂觀課，確保校本課程設計及學與教資源（包括課本、自行編訂的教材及測考試卷）內容和質素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的課程宗旨、目標及內容。	• 校方善用此機制，有效監察校本課程設計及學與教資源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的課程宗旨、目標及內容。
	2. 因應教學需要，由相關小組存檔工作計劃，特別是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加入年期（以最少兩年為限），方便學校管理層或教育局有需要時查閱相應學習階段的資料。	2.1「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工作小組定期於會議上提示各學科存檔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並持續進行檢視。	• 各學科已妥善存檔有關《憲法》和《基本法》教育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
	3. 透過增潤相關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及活動，或積極推薦或安排學生參與對外與國情有關的活動，讓學生清楚認識國家及安全的重要性，	3.1 今學年，課堂內和課堂外，各學科的教學和課業，以及各組別的工作都需帶領學生認識及欣賞國家的歷史文化及現今的發展和成就，各科至少一個課題加入國教內容或教學活動，以提升學生對國家的認	• 透過增潤相關學習領域或科目，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及活動，豐富學生對國家的認識，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鞏固學生對國情、中華文化，以及《憲法》和《基本法》的認識，從而提升他們國民身份認同、守法精神。	識，培養他們的國民身份認同。 3.2 各學科舉辦了不少與國情文化有關的活動，如古詩齊唱頌、觀賞全運會賽事、中秋聚餐晚會、賽馬會「趣看文言」戲劇教育計劃巡迴表演等，以加強學生對中國文化及當代國情的認識。 3.3 今學年，校方安排學生參加對外與國情文化有關的活動，如：歷史人物選舉 2025、銘記歷史·珍愛和平——南京大屠殺 88 周年學生悼念暨教育活動及「曾憲備•紫荊盃」全港少兒普通話朗誦比賽等，以加強他們對國家的認識，培養他們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	良好國民。 • 透過升旗隊訓練，加強學生的國民意識。 • 透過早禱、生命教育課，以及「國旗下的講話」，加入相關的國家安全教育學習內容，以加強學生對國家安全的認知。 • 下學年，持續積極安排學生參與對外與國情文化有關的活動，從而增強他們的國民意識。
	4. 透過有機結合、自然連繫、課堂內外課程結合、各學科的教學和課業，以及各組別的工作帶領學生認識及欣賞國家的歷史文化及現今的發展和成就，培養家國情懷，建立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和責任感，關心世界發展。	4.1 透過校本跨學科活動或科本活動，圍繞課程著學生透過動手做去體驗學習，如：四年級以「非物質文化遺產」為學習主題，讓學生認識中國傳統非遺文化；六年級以「中國戲曲」為學習主題，讓學生認識中國傳統戲曲文化，提升他們對祖國的認識。 4.2 常識科/人文科安排了全校學生進行以國家安全為主題的戶外考察活動，包括參觀國家安全展覽廳、昂船洲軍營等，提高學生的國家安全意識。	• 透過檢視學生的學習冊，大部分學生都能明白活動的文化意義，增進對中國文化及當代國情的認識，從而提高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

範疇	措施	施行概況	成效及反思
(五) 學生訓輔及支援	1. 持續完善現有處理違規行為的政策，採取合適的訓育及輔導方法，幫助他們改善，幫助他們建立責任感、承擔及守法精神。	1.1 由訓輔組、學生輔導組及駐校社工跟進學生行為及情緒問題，並透過家校合作，全面關顧學生學習的支援。	• 本學年已設立一套橫貫全年的生命教育課程規劃，加強學生正向教育，培養他們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公民。 • 訓輔組、學生輔導組及駐校社工通力合作，有系統地為學生安排校本活動及生命教育活動，幫助學生以正面態度面對負面情緒和經歷；發掘、培養和發揮個人的長處和潛能；勇敢面對生活中的壓力和挑戰。 • 下學年，進一步加入生命教育及生涯規劃的學習元素，致力培養學生正向價值觀和積極態度。
(六) 家校合作	1. 多舉辦家校合作和家長教育活動，包括透過推動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活動，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並加強家長協助子女多角度思考的技巧，以加強培養學生正面價值觀及健康的生活方式。	1.1 學校透過通告、網頁平台、家長日及家教會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在學校活動，如：運動會、開放日及中華文化日等，亦邀請家長擔任義工，鼓勵家長參與及協助，藉此尋求他們的支持、理解與配合，進一步加強家校合作。	• 全校家長及教師信念一致，透過多溝通及聯繫，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 • 下學年，校方持續透過學校通告、家長日及家教會活動，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加強家校合作。